证券代码：600971　　证券简称：恒源煤电　　公告编号：2026-065

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1/30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 年 1 月 29 日~2027 年 1 月 28 日
预计回购金额	20,000万元~25,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789.13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1.49%
累计已回购金额	13,274.07万元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9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恒源煤电股份回购方案的议案》，公司将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 20,000 万元、不超过 25,000 万元，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为 9.55 元/股，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决议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150%，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即 2026 年 1 月 29 日至 2027 年 1 月 28 日，本次回购的股份拟用于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30 日公开披露的《恒源煤电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07）。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6 年 10 月份，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 3,035,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0.25%，回购的最高价为 8.05 元/股、最低价为 7.58 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23,930,109.01 元。

截至 2026 年 10 月 31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17,891,27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49%，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8.05 元/股，最低价为 6.98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32,740,691.36 元。

上述回购公司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股份回购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3 日